

### 隆回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收费标准

序号	类型	收费标准	规划用途	登记事项	缴费对象	收费依据
1	不动产登记费	80元/件/宗	住宅	住宅类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、转移登记、抵押登记、地役权登记	权利人 (取得方、抵押权人)	
				办理车库、车位、储藏室不动产登记,单独核发不动产权属证书的		
		550元/件/宗	非住宅	住宅类以外的房屋等建筑物、构筑物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、转移登记、抵押登记、地役权登记		
				无建筑物、构筑物的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、转移登记、抵押登记、地役权登记		
2	减半收取不动产登记费		异议登记 营利性养老和医疗机构申请不动产登记的	权利人		
3	免收不动产登记费			与房屋配套的车库、车位、储藏室等登记,不单独核发不动产权属证书的	权利人	湘发改价费【2019】597号
				不动产变更登记、更正登记		
				办理森林、林木所有权及其占用林地的承包经营权或者使用权,以及相关抵押、地役权不动产权利登记的		
				办理耕地、草地、水域、滩涂等土地承包经营权,以及相关抵押、地役权不动产权利登记的		
				廉租住房、公共租赁住房、经济适用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所有权及其建设用地使用权、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办理不动产登记的		
				非营利性养老和医疗机构申请不动产登记的		
				为社区提供养老、托育、家政等服务的机构,用于提供社区养老、托育、家政服务的房产、土地办理不动产登记的		
				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办理不动产登记的		
查封登记、注销登记、预告登记						
4	证书工本费	10元/本		宅基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所有权登记 因不动产权属证书丢失、损坏等原因申请补发、换发证书的 每增加一本证书加收一本工本费	权利人	